附件3

盐城市亭湖区教师招聘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

一、根据省、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，考试当天入场时，考生应提前准备好本人当天“苏康码”“行程码”、与考生身份证姓名一致的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以采样时间为准，下同）。“苏康码”“行程码”无异常、现场测量体温<37.3℃、无干咳等可疑症状，且持有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，可入场参加考试。考生应服从考试现场防疫管理，除身份核验环节外，应当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，并做好途中个人防护。

二、因患感冒等非新冠肺炎疾病有发烧(体温≥37.3℃)、干咳等症状的考生，考试当天如症状未消失，除本人当天“苏康码”“行程码”无异常、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健康查验外，须服从安排在临时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

三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：

1.不能现场出示本人当日无异常“苏康码”“行程码”、与考生身份证姓名一致的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;

2.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以及和密切接触者接触的密切接触者;

3.近期有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考生，自入境或之日起算，未满“7天集中隔离期+3天居家健康监测”；虽已满“7天集中隔离期+3天居家健康监测期”,但不能全部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隔离期间第1天、第2天、第3天、第5天、第7天、居家健康监测第3天、考试前48小时内共七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;

4.近期有国内疫情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,自离开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，未满7天集中隔离期;虽已满集中隔离期,但不能全部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隔离期间第1天、第2天、第3天、第5天、第7天、考试前48小时内共六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;

5.近期有国内疫情中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,自离开中风险地区之日起算，未满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期;虽已满隔离期,但不能全部提供隔离期满证明及隔离期间第1天、第4天、第7天、考试前48小时内共四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;

6.近期有涉疫县（市、区）低风险区旅居史的考生，未能提供自离开低风险地区之日起3天2检证明的；

7.考试当天本人“苏康码”“行程码”无异常，现场测量体温≥37.3℃，虽能提供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但不服从安排在临时隔离考场参加考试的。

四、以上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以及国家、省、市防控工作要求进行动态调整。请考生及时关注我省、市疫情防控最新相关要求并严格执行，如有违反，造成的后果及责任自负。

**应聘人员应认真阅读本文件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必须作出以下承诺：“本人已认真阅读《盐城市亭湖区2022年公开招聘中小学骨干教师健康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有违反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”**

 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 2022年 月 日